

证券代码：600673
债券代码：242444

证券简称：东阳光
债券简称：25 东科 01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-32 号

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股东会有关情况

1. 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：

2025年年度股东会

2. 股东会召开日期：2026 年 5 月 8 日

3. 股权登记日

股份类别	股票代码	股票简称	股权登记日
A 股	600673	东阳光	2026/4/28

二、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1. 提案人：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

2. 提案程序说明

公司已于2026年4月10日公告了股东会召开通知，单独持有20.59%股份的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，在2026年4月20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。股东会召集人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有关规定，现予以公告。

3.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为提高股东会决策效率、减少股东会会议频次，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议将《关于增加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暨新增担保对象的议案》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上述议案已经将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相关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 www.sse.com.cn 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三、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。

(一)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和地点

召开日期时间：2026 年 5 月 8 日 上午 10 点 00 分

召开地点：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侯公渡镇东阳光工业园区会议室

(二)网络投票的系统、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。

网络投票系统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

网络投票起止时间：自 2026 年 5 月 8 日

至 2026 年 5 月 8 日

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，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，即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:15-15:00。

(三)股权登记日

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。

(四)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

序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A 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	√
2	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	√
3	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	√
4	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	√
5	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 为本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 议案	√
6	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	√
7	关于 2026 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	√
8	关于 2026 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	√
9	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6-2028 年）股东回报 规划的议案	√
10	关于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	√
11	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及 2026 年董 事薪酬方案的议案	√
12	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 的议案	√
13	关于增加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暨新增担保 对象的议案	√
累积投票议案		
14.00	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	应选独立董事（2）人
14.01	赵鹏飞	√
14.02	张红	√

1、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

以上议案已经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9 日、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、4 月 21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上发布的公告。

2、特别决议议案：议案 6、12、13

3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：议案 1-14

4、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：议案 4

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：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、宜昌东阳光

药业股份有限公司、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、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、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纽富斯雪宝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、苏州丰禾盈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以及与前述股东有关联的其他股东。

5、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：不涉及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1日

● 报备文件

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

附件：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

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：

兹委托_____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本单位（或本人）出席2026年5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，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

委托人持普通股数：

委托人持优先股数：

委托人股东账户号：

序号	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	同意	反对	弃权
1	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			
2	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			
3	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			
4	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			
5	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			
6	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			
7	关于 2026 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			
8	关于 2026 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			
9	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6-2028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			
10	关于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			

11	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及 2026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			
12	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			
13	关于增加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暨新增担保对象的议案			

序号	累积投票议案名称	投票数
14.00	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	
14.01	赵鹏飞	
14.02	张红	

委托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受托人签名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：

委托日期： 年 月 日

备注：

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“同意”、“反对”或“弃权”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“√”，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，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。